



关于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的上市委审议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关于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的上市委审议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创业板上市委审议意见的落实函》（审核函〔2020〕010316 号）（以下简称“意见落实函”）已收悉，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奥电气”、“发行人”或“公司”）会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对意见落实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核查，现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除特别说明外，本回复所使用的简称与《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释义相同。

本回复报告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意见问询函所列问题	黑体（不加粗）
对意见落实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不加粗）
对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修改内容	楷体（加粗）

在本回复中，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问题 1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研奥检修、朗捷科技和普奥轨道三家公司的经营情况。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情况说明

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四）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1、2016 年公司向研奥集团收购研奥检修、朗捷科技和普奥轨道 100% 股权”处，对研奥检修、朗捷科技和普奥轨道三家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

（3）本次收购完成后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

①研奥检修

报告期内，研奥检修的主要财务数据和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2017. 12. 31
总资产	4,890.30	3,460.18	3,979.91
总负债	2,783.34	1,478.46	1,759.61
净资产	2,106.96	1,981.72	2,220.30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071.38	3,563.59	3,899.66
净利润	125.24	-238.58	-563.67

报告期内，研奥检修主要从事高铁电气设备检修和线束服务业务，由于 2017 年、2018 年高铁检修业务尚处于发展初期且业务规模较小，研奥检修处于亏损状态；2019 年随着高铁检修工艺技术的不断成熟和检修业务规模的增长，研奥检修在 2019 年实现扭亏，当期营业收入超 4,000 万元，净利润为 125.24 万元。

②朗捷科技

报告期内，朗捷科技的主要财务数据和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2017. 12. 31
总资产	1,265.45	1,442.23	705.67
总负债	389.83	616.86	65.87
净资产	875.61	825.37	639.80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2,255.84	2,727.77	2,501.79
净利润	50.24	85.57	61.71

报告期内，朗捷科技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销售业务，是公司电子元器件的主要供应商之一，报告期内经营业绩整体较为稳定，营业收入保持在 2,200 万元以上且处于盈利状态。

③普奥轨道

报告期内，普奥轨道的主要财务数据和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2017. 12. 31
总资产	6,827.21	6,429.53	5,376.39
总负债	323.21	447.17	168.64
净资产	6,504.00	5,982.36	5,207.74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580.48	194.54	136.53
净利润	71.64	-325.39	-339.34

报告期内，普奥轨道主要从事复合材料制品生产和金属及复合材料制品表面处理业务，为公司车辆电气设备业务提供原材料和工序加工服务。2017 年、2018 年普奥轨道原有生产线处于停产状态进行升级改造，因此营业收入较低且处于亏损状态，主要为房租收入和零星的材料销售收入。2018 年 12 月普奥轨道产线改造完成并投入生产运营，2019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至 1,580.48 万元，净利润增至 71.64 万元。

报告期内，研奥检修、朗捷科技、普奥轨道三家公司的账面净资产较收购前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对其进行增资所致，其中：2017 年公司对研奥检修、朗捷科技、普奥轨道分别实际增资 2,800 万元、300 万元、5,300 万元；2018 年公司对朗捷科技、普奥轨道分别实际增资 100 万元、1,100 万元；2019 年公司对普奥轨道实际增资 450 万元。

”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中对研奥检修、朗捷科技和普奥轨道三家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补充披露。

问题 2

发行人将背书或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终止确认与有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规定存在差异。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若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不终止确认后对计提坏账准备及现金流量表的影响。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情况说明

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报告期内背书或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不再终止确认，并作为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上述调整对公司报告期内坏账准备金额及对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如下：

1、对坏账准备金额的影响

公司对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按不终止确认进行了调整，对报告期各期的净利润影响均较小，具体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原财务报表在报告期各期末商业承兑票据终止确认金额	2,978.30	900.00	1,240.00
按不终止确认调整后的坏账准备余额	148.92	45.00	62.00
按不终止确认后坏账准备变化金额	103.92	-17.00	60.25
对报告期各期净利润的影响	-88.83	14.95	-51.21

2、对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公司对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按不终止确认进行了调整，对现金流量表科目的影响金额如下表所示（正数表示调增，负数表示调减）：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8.01	-292.79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01	-292.7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1	-292.79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8.01	292.7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1	292.79	-

除上述影响外，公司对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按不终止确认进行调整，对现金流量表其他科目无影响。

二、补充披露情况

公司已按照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对招股说明书全文财务数据进行了修订，并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五/（十六）前期差错更正及其影响”处，补充披露了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具体如下：

“

（十六）前期差错更正及其影响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性质及程序

会计差错更正前，公司对已背书、贴现未到期的商承承兑汇票终止确认，与会计准则的规定存在差异。公司现将已背书、贴现未到期的商承承兑汇票不终止确认，并将其作为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2017. 12. 31
其他流动资产	28,293,895.86	8,550,000.00	11,78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8,293,895.86	8,550,000.00	11,78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372.86	72,500.00	93,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372.86	72,500.00	93,000.00
资产总计	28,517,268.72	8,622,500.00	11,873,000.00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783,048.27	6,000,000.00	12,4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783,048.27	9,000,000.00	12,400,000.00
负债合计	29,783,048.27	9,000,000.00	12,400,000.00
盈余公积	-126,577.96	-34,000.00	-52,700.00

未分配利润	-1,139,201.59	-343,500.00	-474,3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65,779.55	-377,500.00	-527,000.00
股东权益合计	-1,265,779.55	-377,500.00	-527,000.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8,517,268.72	8,622,500.00	11,873,000.00

(2)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9,152.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000.00	-602,500.00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9,152.41	170,000.00	-602,500.00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9,152.41	170,000.00	-602,500.00
减：所得税费用	-150,872.86	20,500.00	-90,375.00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8,279.55	149,500.00	-512,125.00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8,279.55	149,500.00	-512,125.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8,279.55	149,500.00	-512,125.00
综合收益总额	-888,279.55	149,500.00	-512,125.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8,279.55	149,500.00	-512,125.00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 对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80,083.33	-2,927,85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0,083.33	-2,927,85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083.33	-2,927,850.8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80,083.33	2,927,85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0,083.33	2,927,850.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0,083.33	2,927,850.83	

”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报告期内背书或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不再终止确认，作为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并由

申报会计师重新出具了审计报告，上述调整对公司坏账准备金额及对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均较小，发行人已按照调整后的财务数据对招股说明书全文的财务数据进行了修订，并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了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的上市委员会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上市委员会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张杨文

张杨文

彭凯

彭凯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4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上市委员会意见落实函的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次意见落实函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字：_____



王松（代）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4 日